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技士 黃坤毅

電話：04-7536013

傳真：04-7281671

電子信箱：as285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秀水鄉陝西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交規字第1140520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交通部114年12月19日交運字第11450183026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（共6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40520100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40520100_ATTACH2.odt、376470000A_1140520100_ATTACH3.pdf、376470000A_1140520100_ATTACH4.odt、376470000A_1140520100_ATTACH5.odt、376470000A_1140520100_ATTACH6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交通部「受終身不得考領駕駛執照處分重新申請考驗辦法」第二條、第六條修正草案公告，並附「受終身不得考領駕駛執照處分重新申請考驗辦法」第二條、第六條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114年12月19日交運字第11450183026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（本府交通處除外）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警察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交通處



教導處 收文:114/12/22



1140003914

有附件